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2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符合公司章程要求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新访主持。

会议议程及决议如下：

1. 审议《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原公司章程第五条为：

第五条 公司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大学科技园。邮政编码：430223。

现拟修改为：

第五条 公司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大学科技园。邮政编码：430223。

生产地址 1：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大学科技园。邮政编码：430223。

生产地址 2：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乐风路天喻数据安全产业园。邮政编码：430205。

公司修改后的《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3. 审议《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事项详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1.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